

关于举办 2022 级、2023 级班级心理委员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进一步完善我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体系，推进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建设，落实我校四级网络体系预警机制，充分发挥班级心理委员在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中的重要作用，学校大学生心理健康辅导中心将举办班级心理委员心理技能提升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帮助班级心理委员了解学习朋辈心理互助的方法，掌握心理问题识别诊断技能，在助人和自助中成长。

二、培训对象

2022 级和 2023 级各班级全体心理委员

三、培训时间

6 月 11 日-6 月 20 日中午 11:40 - 1:20，或每周三下午 1:50 - 4:30。每次培训时长 60-80 分钟。

四、培训人员安排

序号	学院	时间	地点	培训人员
----	----	----	----	------

1	人文艺术学院	6月11日-6月20日	培训老师与各学院协商时间	查嫣芸
2	商务学院			
3	信息工程学院			
4	机电工程学院		培训老师与各学院协商时间	林峰
5	公共服务学院			
6	财经学院			
7	人工智能学院		培训老师与各学院协商时间	钟萍
8	酒店管理学院			
9	建筑工程学院			

五、培训内容

心理问题的级别分类，心理委员工作指引。

六、相关要求

1、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各学院高度重视本次培训工作，充分认识到班级心理委员在心理预警工作中的重要作用，积极组织相关学生积极参与培训工作。各学院指派辅导员与心理辅导中心负责本学院培训的教师主动对接沟通，明确培训地点和培训时间，做好培训前的组织工作。

2、现场考勤，及时上报。各学院要求各班级心理委员要按时参加培训，认真学习，做好笔记。确有特殊情况确实无法参加培训的，须由辅导员同意并报学院批准。待完成培训后，将考勤结果上报心理健康辅导中心汇总。参加培训的同学可记1个素质拓展学分，与今后评选优秀心理委员相联系。

学生工作部（招生与就业指导中心）

2024年6月7日